

02269.HK 药明生物

港股通（沪/深）

买入（维持）

业绩复合预期，新项目增速显著恢复

2023年08月31日

市场数据

日期	2023-08-30
收盘价(港元)	46.25
总股本(百万股)	4,250.0
流通股本(百万股)	4,250.0
净资产(亿元)	344.6
总资产(亿元)	474.7
每股净资产(元)	8.11

数据来源: Wind, 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整理

相关报告

《【兴证海外医药】药明生物(02269.HK):非新冠业务增长强劲,CRDMO模式持续兑现业绩 2023-04-03

海外研究

分析师:

张忆东

zhangyd@xyzq.com.cn

SFC HK: BIS749

SAC: S0190510110012

投资要点

- 近日,公司发布2023年中报,上半年公司实现收入84.9亿元,同比增长17.8%;实现归母净利润22.7亿元,同比下降10.6%,实现经调整归母净利润28.4亿元,同比增长0.1%。
- 2023年上半年公司毛利率41.9%,同比-5.5pct。公司销售费用率1.24%,同比+0.31pct,管理费用率7.99%,同比+0.80pct。研发费用率4.01%,同比+0.27pct。
- 服务项目数量不断增长,6月份新增项目数恢复显著。上半年公司整体服务项目数量621个。其中商业化项目22个,III期44个,II期77个,I期192个,临床前项目286个。今年上半年公司新增项目46个(6月单月新增21个),其中临床前项目35个,临床I期项目4个,临床II期项目1个,临床III期项目4个,商业化项目2个。
- 在手订单充足,支撑未来3年快速发展。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未完成订单总量201亿美元,其中未完成服务订单136亿美元,未完成潜在里程碑付款订单65亿美元。公司三年内未完成订单总额35亿美元。
- 盈利预测:我们预计公司未来三年将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同时海外产能爬坡和成本相对较高的因素将阶段性影响公司毛利率。我们调整预测,预计公司2023-2025年收入分别为196.8、254.7和328.7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8.9%、29.5%和29.0%,归母净利润分别为54.1、69.3和88.1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2.4%、28.1%和27.0%,对应2023年8月30日收盘价分别为33.4、26.1和20.6倍PE,维持“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政策超预期,行业景气度不及预期

主要财务指标

会计年度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营业收入(百万元)	15,269	19,676	25,471	32,866
同比增长	246.5%	28.9%	29.5%	29.0%
归母净利润(百万元)	4,420	5,412	6,932	8,806
同比增长	30.5%	22.4%	28.1%	27.0%
毛利率	44.0%	41.0%	41.5%	41.8%
ROE	28.95%	27.51%	27.22%	26.79%
每股收益(元)	1.04	1.28	1.64	2.09
市盈率	41.0	33.4	26.1	20.6

来源: WIND, 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整理

附表

损益表	单位: 百万元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营业收入	15,269	19,676	25,471	32,866
营业成本	-8,545	-11,609	-14,901	-19,144
毛利润	6,724	8,067	10,570	13,721
销售费用	-163	-246	-318	-411
行政开支	-1,270	-1,672	-2,165	-2,794
研发开支	-683	-787	-1,019	-1,3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813	1,179	1,297	1,427
经营盈利	5,422	6,541	8,365	10,613
财务费用	-64	-71	-78	-86
税前盈利	5,358	6,470	8,287	10,527
所得税	-808	-976	-1,250	-1,587
少数股东损益	130	82	106	134
归母净利润	4,420	5,412	6,932	8,806
折旧及摊销	887	1,045	1,160	1,234
EBITDA	6,309	7,586	9,525	11,846
每股盈利(元)	1.05	1.28	1.64	2.09
成长性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6.48%	28.86%	29.45%	29.03%
EBITDA 增长率	35.17%	20.24%	25.56%	24.37%
归母净利润增长	30.45%	22.44%	28.09%	27.02%
EPS 增长率	29.16%	22.44%	28.09%	27.02%

资产负债表	单位: 百万元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现金	6,395	31,251	43,972	66,138
应收账款	4,651	5,372	7,603	9,139
存货	2,281	3,110	3,810	5,081
其他流动资产	5,143	5,909	5,587	6,382
流动资产	18,470	45,642	60,972	86,739
固定资产	24,171	26,102	26,809	27,276
无形资产	549	295	262	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75	6,643	6,996	7,330
非流动资产	31,095	33,039	34,068	34,836
总资产	49,564	78,681	95,040	121,575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1,321	1,321	1,321	1,321
应付账款	794	2,207	1,646	3,305
其他短期负债	7,203	9,923	8,383	11,414
流动负债	9,319	13,452	11,350	16,040
长期借款	1,462	1,462	1,462	1,462
其他固定负债	2,571	2,619	2,676	2,744
非流动负债	4,033	4,080	4,137	4,206
总负债	13,351	17,533	15,487	20,246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36,213	61,149	79,553	101,329
负债权益合计	49,564	78,681	95,040	121,575

财务分析	单位: 百万元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盈利能力				
毛利率	44.04%	41.00%	41.50%	41.75%
经营利润率	35.51%	33.24%	32.84%	32.29%
EBITDA/营业收入	41.32%	38.56%	37.40%	36.05%
归母净利率	28.95%	27.51%	27.22%	26.79%
营运表现				
SG&A/收入	9.38%	9.75%	9.75%	9.75%
研发开支/收入	4.47%	4.00%	4.00%	4.05%
所得税率	15.08%	15.08%	15.08%	15.08%
股息支付率	0.00%	0.00%	0.00%	0.00%
存货周转天数	83.60	83.60	83.60	83.6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91.69	91.69	91.69	91.69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46.55	46.55	46.55	46.55
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率	26.94%	22.28%	16.30%	16.65%
负债权益比	36.87%	28.67%	19.47%	19.98%
流动比率	1.98	3.39	5.37	5.41
现金比率	0.69	2.32	3.87	4.12
利息保障倍数	84.22	92.36	107.38	123.85
净资产收益率	12.56%	8.99%	8.85%	8.82%
估值比率(倍)				
PE	41.0	33.4	26.1	20.6
PB	5.0	3.0	2.3	1.8

现金流量表	单位: 百万元			
	2022A	2023E	2024E	2025E
除税前溢利	5,358	6,470	8,287	10,527
营运资金变化	-544	1,758	-4,768	1,034
融资成本	64	71	78	86
支付所得税	-586	-920	-1,189	-1,521
其他调整项	1,293	1,838	1,950	2,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	5,585	9,216	4,359	12,151
资本开支	-6,905	-3,032	-2,258	-2,077
其他投资活动	954	655	961	1,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	-5,951	-2,377	-1,297	-610
已付股息	0	0	0	0
其他融资活动	8,110	8,782	9,659	10,624
融资活动现金流	8,110	8,782	9,659	10,624
外汇汇率变动影响	0	0	0	0
净现金流	7,744	15,620	12,721	22,165
期初持有现金	7,887	15,631	31,251	43,972
期末持有现金	15,631	31,251	43,972	66,138

数据来源: Wind, 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整理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类别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所涉及的评级分为股票评级和行业评级（另有说明的除外）。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其中：沪深两市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5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大于15%
		增持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在5%~15%之间
		中性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涨幅小于-5%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表现优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
		中性	相对表现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持平
		回避	相对表现弱于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

信息披露

本公司在知晓的范围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客户可登录 www.xyq.com.cn 内幕交易防控栏内查询静默期安排和关联公司持股情况。

有关财务权益及商务关系的披露

兴证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及/或其有关联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与 JinJiang Road & Bridg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Co Ltd、成都经开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Chouzhou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td、桐庐新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宝应县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泰证券、中泰金融国际有限公司、中泰国际财务英属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杭州上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庆盛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巨星传奇集团有限公司、潮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如皋市经济贸易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China Cinda 2020 I Management Ltd、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津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华发投控 2022 年第一期有限公司、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饶投资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空港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海盐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海盐海滨有限公司、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宁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银行杭州分行、湖州南浔振浔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杭州银行绍兴分行、新昌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湖州吴兴交通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银行扬州分行、湖北农谷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州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环太湖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温州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泰安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Taishan City Investment Co., Ltd.、益阳市赫山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民生银行、南京银行南通分行、重庆巴洲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高密市交运天然气有限公司、上海中南金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淮北绿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一联科技有限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交银租赁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平度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泰兴市中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陆港枢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东台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贸控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国晶资本(BVI)有限公司、中原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原大禹国际(BVI)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国际)有限公司、CICC Hong Kong Finance 2016 MTN Limited、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溧源国际有限公司、Zhejiang Kunpeng (BVI) Company Limited、杭州上城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多想云控股有限公司、长沙先导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XL (BV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龙口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集友银行有限公司、成都中法生态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东方资本有限公司、桐庐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润歌互动有限公司、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政金金融国际(BVI)有限公司、济南市中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百德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溧阳高新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中关村控股集团(国际)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郑州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香港象屿投资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腾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港口集团、山海(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漳州圆山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海投资(BVI)有限公司、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晋城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常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Higher Key Management Limited、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恒源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建发国际集团、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商丘市发展投资集团有

请务必阅读正文之后的信息披露和重要声明

限公司、江苏瑞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交运燃气有限公司、中南高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景大教育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福建省蓝深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万盛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Zhejiang Boxin BVI Co Ltd.、湖北光谷东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铜都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句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高邮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Gaoyou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Development (BVI) Co., Ltd.、Yi 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临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Overseas Finance Company Limited、杭州钱塘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投资银行业务关系。

使用本研究报告的风险提示及法律声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客户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邀请或要约，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任何有关本报告的摘要或节选都不代表本报告正式完整的观点，一切须以本公司向客户发布的本报告完整版本为准。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家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被认为是可靠的，但本公司不保证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并不对使用本报告所包含的材料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或与此相关的其他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除非另行说明，本报告中所引用的关于业绩的数据代表过往表现。过往的业绩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回报的预示。我们不承诺也不保证，任何所预示的回报会得以实现。分析中所做的回报预测可能是基于相应的假设。任何假设的变化可能会显著地影响所预测的回报。

本公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并非针对或意图发送予或为任何就发送、发布、可得到或使用此报告而使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子公司等违反当地的法律或法规或可致使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制于相关法律或法规的任何地区、国家或其他管辖区域的公民或居民，包括但不限于美国及美国公民（1934年美国《证券交易所》第15a-6条例定义为本「主要美国机构投资者」除外）。

本报告由受香港证监会监察的兴证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香港证监会中央编号：AYE823）于香港提供。香港的投资者若有任何关于本报告的问题请直接联系兴证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的销售交易代表。本报告作者所持香港证监会牌照的牌照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的作者姓名旁。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特别声明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信赖依据。

兴业证券研究

上海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15层
邮编：200135
邮箱：research@xyzq.com.cn

北京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大街甲6号SK大厦32层01-08单元
邮编：100020
邮箱：research@xyzq.com.cn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座52楼
邮编：518035
邮箱：research@xyzq.com.cn

香港（兴证国际）

地址：香港德辅道中199号无限极广场32楼全层
传真：（852）35095929
邮箱：ir@xyzq.com.hk